约翰福音读经笔记

序曲 1:1-18

万物是藉着他造1的；凡被造2的，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3的。

【造】在这句话中用了三次。所以，这句话的重点是“造”。这个词在原文中的意思是“出现/发生”。可能从这个意思衍生出“被制作/被出生”。好像凸显出当前的状态或者特质是从无到有的。

这节经文的前半句好像是在陈述一个过程。万物从无到有的过程（方式）是通过“他”。后半句的内容和前半句看起来是重复的。但是，作者用了“凡”和“没有一样”这两个词把所有都包括起来了，好像在强调所有的都和“他”有关系，无一例外。

生命1在他里头，这生命2就是人的光3。

【生命】在这句话中用了两次。所以，这句话的重点是生命。看起来“生命”这个观念是上文“造”这个观念的延续。也就是说，作者从上文的“造”，发展出了“生命”的观点。那么，“造”这个观念，就倾向于“出生”的意思。所以，在作者看来，被造的都是从“他”出生的。那么，出生以后呢？是否被造的从此就拥有了“他”的生命，好像是一个独立的个体呢？

【在他里头】这个短语表达的是一种存在的状态。甚至可以理解为生命只有在他里面存在。也就是说，被造的被出生后，的确拥有了“他”的生命。但是，不是独立的拥有，而是在他里面。那么，“出生”就不是我们经常理解的脱离，离开的观念。而是，**在“他”里面出生**的观念。既然是从他出生，那么，被造的本质是和他一样。同时，又是出生在他里面，所以，也是沉浸在他里面。因此，是得到他的供应和支持。（没有用保护这个词，是因为保护这个词在中文里有敌人、攻击、伤害等等前设观点；支持相对比较客观，表达的是支撑的意思。）

【人的光】作者用这个词，把读者的目光引向了人自己。既然，万物都是在他里面出生的。那么，人自然也是在他里面生的。也是得到他的供应和支持。同时，作者引出了“光”这个词。作者假设“人的光”这个观念对于读者是相对容易理解的。因为，光是一个视觉范畴的词语，而生命这个词比较抽象。光和生命两个观念看起来可以互换。但是，还是有差别的。或许，光更加外显，而生命更加内在。当然，光和生命的本质是一样的，都是在“他”里面的。这样，光和生命又可以用以指代“他”。指代是指修辞表达。从实质观察，“他”要大于光和生命。

光照在黑暗1里，黑暗2却不接受3光。

【黑暗】这个词是一个新的观念。很明显是从上文“光”发展而来的。既然“光”是一种代指的表达方式，那么，“黑暗”估计也是代指的表达方式。前面说过，“光”是一个视觉范畴的词汇。或许，作者希望读者用视觉方法跟随他的思路。所以，“黑暗”可以当作是一个视觉范畴的词汇。那么，“黑暗”就是没有“光”。从这个角度理解，“黑暗”是代指没有“光”的状态（地方）。因为，“光”和生命的外显。所以，没有光就是没有生命。因此，“黑暗”又代指“没有生命”的地方。还有，“光”是指向“他”。所以，没有光就是没有“他”。因此，”黑暗“还代指”没有他“的地方。

这样就产生了一个问题。前面说过，万物都是在“他“里面出生的，同时也是在沉浸在”他“里面的。看起来，”他“是无处不在的，那么，怎么会有地方是没有”他“的呢？这句经文中的”接受“这个词或许可以给我们一些答案。

【接受】在原文中基本的意思是抓。在一些经文中衍生为“获得/得着/探知”。黑暗好像拥有一些主动权来抓住光。然而黑暗却不愿意这么做。可以说，黑暗主动拒绝光。这样，就在光中分隔出了一个区域，好像就把光挡在外面。

小结

现在该怎么办呢？接下来，神的计划就这样展开了…

有5一个人，是从神那里差来的，名叫约翰。这人来，为要做见证1，就是为光做见证2，叫众人因3他可以信4。

【见证】这个词在这段经文中出现了两次。看来，这句经文的重点是“见证”。现在，我们还不清楚“见证是什么意思”。但是，我们知道见证的目的是：“叫众人因他可信”。

这个词的原文是<3140>，源自<3144>。是指在人面前（法律或者其他场合），讲述自己曾经经历过事件。

【因】这个词的原文和第3节中的“藉着”是同一个词。看起来约翰是众人信的管道。如果说信就是接受光，就是领受生命的话，约翰好像也成为了众人领受生命的管道。这样讲，有点风险，好像把约翰的地位抬的很高，有点等同于耶稣基督。反过来说，约翰的确是有这样的位份。而且，这个位份是神给的。从这个角度理解，神给了约翰一个荣耀的位份。约翰的主要工作是做见证，是不是为光做见证的，都有这样荣耀的位份呢？我估计是的。

【信】这个词的原文意思是，相信/信赖, 信靠/将一件事交托给某人。在这里是什么意思呢？通过上文，我们知道信是约翰见证的结果，而约翰见证的起源是黑暗不接受光。用这样的思路，信和接受应该是相同含义的词。所以，信包含探知/获得的意思。

那光是真1光，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。

【真光】看起来，作者要强调“真”。这个词和“照亮”有一个呼应。或许，他在映射一些其他的光。这光与其他光的区别在于“照亮一切”。

【照亮】这个词和1:5节“光照在黑暗里”呼应。

【一切】这句话也可以翻译为，照亮一切在世界出生的人类。一切这个词是这句话的重点。是在呼应1:3节，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。也就是说，光能照亮一切的在世上的人。世上的每一个人都有机会。也可以说光把机会给了世上所有人。

他1在世界2，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，世界却不认识3他。

【他】指的是道。这句经文是在呼应1:1-3节。同时，表达了道和世界的关系。

【世界】这个词出现了三次。第一次是和在这个动词连用，他存在世界；或者可以说是充满这个世界。看起来世界像是个容器。接着第二个世界和造这个动词连用，好像是说世界也是在他里面的。这两个动词表达了一种非常亲密的状态。在这样的背景下，第三个世界和不认识这个动词连在一起。这个世界有点拟人的意味了。或许是一种代指的修辞手法。指的是世界上的人类。

【认识】1:5节中的接受，1:7节中的信，和这里的认识，或许有相同的意思。因为，这几个词被用在相同的场景中——世界/黑暗/人不接受（可以信）光/道。

有人会认为，这里的认识是关乎知识/见识，好像在说，世界上的人缺少知识。或许，不这样的概念还要深入，这里的认识是关乎主观意愿的。因为，从“世界也是藉着他造的”，可以发现，作者好像在暗示，世界上的人都具有了认识他的基础。既然是有了基础，然而却不认识他，这时的不认识，就有点像是拒绝的意思。

他到自己的地方来，自己的人倒不接待1他。

这句是一个象征的修辞手法。同时把前面几个概念串联起来：光照黑暗，黑暗不接受光；道造世界，世界不认识道。作者在慢慢的引导读者，从抽象的“道”，转向具象的“人”。因为生命在他里面，所以，他来就带了生命。

【接待】不接受<2638>，不认识<1097>，不接待<3880>。接受和接待都是来源于<2983>（下文翻译为接待）。这几个词看来都在阐述一个类似的观点。表达一种亲密关系的建立。在这里也可以理解为接纳。

这句和上句形成了一组平行句。Whitacre说：世人经历过“借受造物赐下的普遍启示”，但他们拒绝这启示；而神的子民则经历过“借立约赐下的特殊启示”，但他们也否定了这启示。

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1他名2的人，他就赐3他们权柄5，作4神的儿女。

【接待】原文编号2983。这是一个非常基本的动词，表示拿，拿住或者拿在手里这样的动作。从这样的基本意思出发，引申为取得、接受、领受、领悟。所以，这节经文中的接待，或许可以理解为接受、领受以至于和他有关系。这样，和上文的认识的意思就非常相近了。

这句中的接待和上句中的接待不是同一个原文。这两个词有什么区别呢？上文中的<3380>指领受，比较抽象。而这句中的<2983>可能更加具象一些，好像是抓在手中。

【信】作者把“接待”和“信”联系起来了。如果，尝试把这两个动词可以理解为因果关系，可能有些勉强。作者使用的连接词<1161>，也没有表示因果的意思。或许可以理解为一种状态的两个角度表述。都是为了描写一种人。这样看来，信和接待也是有相近的意思。

【名】用在与神和基督有关的事上：许久之前人就相信神名字之效能；它的来源可追朔至最古代时期和最原始的知识和宗教生活，它持续的情形极不平常。在新约时期人亦主张（不论是在这新信仰团体之内或之外）在一个名字内有某种真实性，就是它所指示人格中的本性，这本性包含他的属性和能力。由此，名字（尤其神的名）不但被尊崇，且在传统的习惯，仪式，宗教和迷信中被使用着，犹太教中最崇高的尊敬归予神的圣名和他许多的意译或代替名称；天使和族长的名字则具有次等的重要性。这时期中，混杂的异教则尊崇诸神的名，鬼魔和英雄人物，或甚至毫无意义，只有神秘性音调的巫术用语。基督徒尊崇并使用神的名字，以及－最重要的－耶稣的名字，即神和耶稣的名。

【赐】这个词基本的意义是给。引申为托付。中文语境中的“赐“，有一种从上位给在下位的意思。

【作】这个词和“造”在原文中是相同的词<1096>。好像在暗示，这是又一个创造的过程。一群神的儿女，从世界（黑暗）中，被道生出来。

【权柄】回过来看权柄这个词。原文编号<1849>。基本意思是能力。表示为作某事之「能力，才能，才干，力量」；也可以表示为决定或处置个人财物之自主「抉择自由，权力」。

这样看来，在世界中的人，是没有权力处置个人财物。也就是说，世界中的人，没有自由决定自己的身体（身不由己）。而神的儿女是拥有这样的自由，可以决定自己的身体。这样的自由，是被称为神儿女的记号，也可以看作是神儿女的特质。

这等人不是从1血气生的，不是从1情欲生的，也不是从1人意生的，乃是从1神生的。

这句经文看起来是在延展“神的儿女”概念。延展的方向是什么呢？是出生的途径吗？作者想突出的重点是什么呢？

【从】<1537>是一个介词。表示根源，原因，动机，理由。那么，这句经文的重点就不是在出生的过程，也不是出生这个事件，而是在这人的根源（源头）。或许是和上文中的“权柄”进行了呼应。在上文中，权柄是神儿女的特质。那么，这句经文就像在说，权柄不是血气，不是情欲，不是人意。（表达不是很到位，还需斟酌）

小结

从有一个人开始，到作神的儿女。仿佛看到一条道路出现，看到一个心意满足。在黑暗中，在世界里，光出现了，生命重新在人里头了（神的计划，从创世记开始的计划）。神满足了，原来我们是他的满足。

道成了肉身，住2在我们1中间，充充满满有恩典3、有真理4。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，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。

【我们】在作者看来，道是为了他们这些作见证的人而来的。让他们可以看着他为他作见证。所以，我们在这里很可能不是泛指，而是特指接待他的一群人。就像出埃及在旷野中的一群人。

【住】这个词在新约中一共出现5次，都是这个作者使用的。基本的意思是居住。但是在作者其他处的用法可以看出，这个居住不是临时的处所，而是长期的。这个词还是了生活在一起的意思。这样的生活，不但是在一起，还有庇护、遮盖的意思。作者享受了，认识了这样的同在，所以使用了住这个词来表达他和道的互动经历，来向读者见证这道。

在作者看来，这道想和我们住在一起。因为这道知道我们在四周黑暗的包围中。当这道住在我们中间的时候，就像旷野中的云柱火柱。

【恩典】这是一个名词，词意有点模糊。有时候，我们会理解为祝福；有时候，理解为所有好处的集合。原文编号为<5485>。在约翰福音中一共出现3次，都在这一节的前后。其他福音书中马太和马可都没有使用。这个词源自<5463>，所以，喜乐高兴是这个词的基调。可以理解为出于喜乐高兴的行为，引申为自愿、主动的为某人做某事。用在被接受方，就是接受这的服务。

这个词用在这句经文中，作者好像看见了，道在我们中，他主动乐意的为我们做了许多。好像填满了我们周围的所有空间，满眼都是道的作为。

【真理】这是一个名词。应该不是关乎道德范畴的词，而是关于事物本质的词。突出不改变和可依靠。

约翰为他作见证，喊着1说：“这就是我曾说，‘那在我以后来的，反成了在我以前的，因他本来在我以前。’”

【喊】<2896>这个词的重点可能不是在说话的音量上；而是表达说话时，内在的情绪。这个词在其他经文出现的时候，基本上是体现说话人焦急，急迫，担心的情绪。